

证券代码：002088

证券简称：鲁阳节能

公告编号：2023-005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17日以当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在公司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侃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于2023年4月29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6）于2023年4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不同意0票，弃权0票。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能得到一贯、有效的执行，对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没有异议。

《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5、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公司 2022 年末总股本 506,332,586 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以公司未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可参与利润分配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共计人民币 141 万元。

《公司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且必要的变更和调整，执行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事项。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8、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1）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请投资者查阅。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不同意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需换届选举。公司控股股东奇耐联合纤维亚太控股有限公司提名 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监事会提名李晓明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监事会声明，本次会议提名的监事候选人当选后，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成员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鲁阳节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

William Kaz Piotrowski，男，美国国籍，出生于 1979 年 4 月，在三一学院获得文学学士学位，并在康涅狄格大学法学院获得法学博士学位。2005 年至 2009 年，他在 McCarter & English, LLP 担任商业诉讼律师。2009 年至 2013 年，他先后担任联合技术公司的助理律师和首席法律官。2013 年至 2019 年，他在巴恩斯集团公司担任工程部件总顾问、全球合规官、公司董事和助理秘书。2019 年至今，先后在 Lydall 公司担任副总裁，副总法律顾问兼秘书。2021 年至今，先后担任 Alkegen 副总法律顾问，副总裁，高级副总裁和总法律顾问。2022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在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任职，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William Kaz Piotrowski 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

2、李晓明先生

李晓明，男，中国国籍，出生于 1981 年 10 月，英语学士学历。2005 年至今在公司工作，先后从事过外贸销售、外事助理等职务，现任公司高温除尘产品销售业务部经理。2020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李晓明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0,500 股。李晓明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李晓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李晓明先生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晓明先生不存在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监事的情形。